

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8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8月1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到会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良志博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《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编制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上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义翹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12 日